

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函

地址：100006臺北市中正區公園路64號
聯絡人：林筱婷
電話：02-2349-1018
電子信箱：hsiao-ting.lin@cwa.gov.tw

受文者：花蓮縣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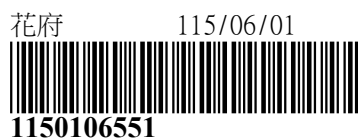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6月1日
發文字號：中象綜字第115000685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150006850-0-0.ods、1150006850-0-1.odt)

主旨：檢送最新修訂之北太平洋西部及南海地區颱風中英文名稱命名對照及原文涵意對照表、颱風名稱修訂前後對照表各1份，敬請轉知所屬相關單位察（查）照。

說明：

一、依據世界氣象組織颱風委員會第57次決議，本（115）年起北太平洋西部及南海地區颱風命名中，計有9個變更如下：

- (一)由Koki（中文譯名：高基）取代Kong-rey（中文譯名：康芮）
- (二)由Gaeguri（中文譯名：青蛙）取代Toraji（中文譯名：桔梗）
- (三)由Dim-Sum（中文譯名：點心）取代Man-Yi（中文譯名：萬宜）
- (四)由Hebi（中文譯名：希比）取代Usagi（中文譯名：天兔）
- (五)由Tomo（中文譯名：船尾）取代Yagi（中文譯名：摩羯）



(六)由Tirou (中文譯名：蒂魯) 取代Ewiniar (中文譯名：艾維尼)

(七)由Narae (中文譯名：娜尼) 取代Jebi (中文譯名：燕子)

(八)由Burapha (中文譯名：布拉帕) 取代Krathon (中文譯名：山陀兒)

(九)由Hoaban (中文譯名：花斑) 取代Trami (中文譯名：潭美)

二、本次颱風命名更新包含意譯 (青蛙、點心、船尾) 及音譯 (高基、希比、蒂魯、娜尼、布拉帕、花斑)。

正本：行政院災害防救辦公室、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行政院發言人室、農業部、環境部、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內政部、國防部、經濟部、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交通部、交通部公路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交通部航港局、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部鐵道局、交通部觀光署、臺北市政府、新北市政府、桃園市政府、臺中市政府、臺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基隆市政府、新竹縣政府、新竹市政府、苗栗縣政府、彰化縣政府、南投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嘉義縣政府、嘉義市政府、屏東縣政府、宜蘭縣政府、花蓮縣政府、臺東縣政府、澎湖縣政府、金門縣政府、連江縣政府、國立臺灣大學大氣科學系、國立中央大學大氣科學系、中國文化大學大氣與地質科學系、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地球科學系、本署各單位及附屬氣象測報機構(電子交換)

副本：

